

股票简称：普邦股份

股票代码：002663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PUBANG LANDSCAPE ARCHITECTURE CO., LTD

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一巷 14-20 号首层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7 年度)

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二〇一八年六月

目录

目录.....	2
重要声明.....	3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 2017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7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4
第五章 本次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15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6
第七章 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7
第八章 本次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8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本次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9
第十章 其他情况.....	20

重要声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普邦股份”）对外公布的《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广发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广发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2017年10月1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14号），核准普邦股份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1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债券名称：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公司债券”）。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17普邦债，112603。

四、发行主体：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五、发行规模：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一次性发行，基础发行规模5亿元，可超额配售规模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最终实际发行规模为8.20亿元。

六、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公司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00元，按票面金额平价发行。

七、债券期限：本次公司债券的期限为5年，附第2年末和第4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八、债券形式：本次公司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九、债券利率：本次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7.50%。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年利率为本次公司债券原有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续期限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债券的利率将不超过国务院限定的利率水平。

十、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固定利率，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

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回售条款：本次公司债券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条款。

十二、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无担保。

十三、发行时信用级别：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出具的《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普邦股份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

十四、跟踪评级结果：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普邦股份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根据联合评级出具的《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报告》，普邦股份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

十五、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 2017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

2017 年度，广发证券作为 17 普邦债的受托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普邦股份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普邦股份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广州市普邦园林配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园林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

2010 年 7 月 15 日，普邦园林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同意以普邦园林有限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正中珠江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96,994,879.59 元为基准，按 1.6416:1 的比例折股为 12,000 万股，每股票面金额为 1 元，其余 76,994,879.59 元计入资本公积。各发起人分别以其各自占公司净资产的份额作为出资缴纳认缴股本。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2,000 万元，总股数为 12,000 万股。

2010 年 7 月 26 日，正中珠江为公司的设立出具了广会所验字（2010）第 10003300030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8 月 5 日，公司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4010100011318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229 号文核准，公司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4,368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其中网下配售 869 万股，网上发行 3,499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30 元。公司股票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普邦园林”，证券代码“002663”。

2012 年 9 月，根据公司 2012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 201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2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7,46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股本 6 股。本次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 17,468 万股，方案实施后总股本增至 27,948.80 万股。

2013 年 5 月 21 日，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州普邦园林股

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7,948.8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股本 1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55,897.60 万股。

2014 年 4 月 17 日，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55,897.6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6,148.73 万元。

2014 年 10 月 31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157 号），经核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7,840,600 股新股。

2014 年 11 月 21 日，正中珠江出具广会验字[2014]G14042280016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普邦股份通过以每股 13.01 元的价格非公开发行 84,730,000.00 股 A 股，共筹得 1,102,337,3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共计 45,066,088.71 元后，净筹得 1,057,271,211.29 元，其中 84,730,000.00 元为股本，972,541,211.29 元为资本公积。

2015 年 5 月 26 日，由于股权激励对象行权，公司总股本由 64,370.60 万股增加至 64,596.60 万股。

2015 年 5 月 13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64,370.6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2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3,990.98 万元，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股本 15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分配。本次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 64,596.60 万元，方案实施后总股本增至 161,152.4970 万元。

2015 年 8 月 3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向谢非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57 号），核准普邦股份向深蓝环保的 12 名股东谢非、简振华、常灵、周巍、侯映学、符琳、张玲、徐建军、范欣、杨浦、靳志军、赛伯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

买其合计持有的深蓝环保 100%的股权。

2015 年 8 月 27 日，深蓝环保 100%的股权过户至普邦股份名下。

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的议案》，对在第一个行权期内尚未行权的 49,896 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授予股票期权总数从 30,161,552 份调整为 30,111,656 份。

2015 年 10 月 19 日，普邦股份向交易对方发行的 67,930,322 股股份及向特定投资人配套募集资金发行的 23,423,423 股股份完成股份登记手续。

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的议案》，对在第一个行权期内尚未行权的 199,580 份股票期权予以作废。授予股票期权总数从 30,111,656 份调整为 29,912,076 份。

前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股权激励行权实施完毕后，普邦股份的股本总额变更为 170,304.3370 万元。

因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行权，2015 年 12 月，公司总股本由 170,304.3370 万股增加至 170,479.9466 万股。公司于 2016 年 3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因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行权，2016 年 7 月，公司股本总额由 170,479.9466 万元变更为 170,553.0176 万元。

2016 年 6 月 17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涂善忠与广州蕙富昕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涂善忠与广州蕙富昕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涂善忠先生将其持有的 8,600.00 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4%）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蕙富昕达，转让价格为 6.86 元/股，交易对价合计 58,996.00 万元。2016 年 7 月 26 日，上述股权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成。

因公司股权激励对象行权，2016 年 10 月，公司股本总额由 170,553.0176

万元变更为 171,148.5168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171,148.5168 万元。2017 年 1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广州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7 年 3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向樟树市爱得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10 号），核准公司向樟树市爱得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30,385,903 股股份、向深圳市前海嘉之泉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8,440,528 股股份、向冯钊华发行 23,243,215 股股份、向李阔发行 22,333,638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8,671,071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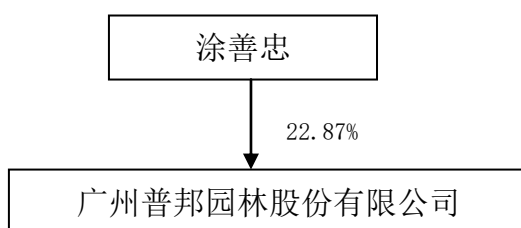
2017 年 4 月 21 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7]G16037270115 号），验证截至 2017 年 4 月 19 日止，博睿赛思的 4 名原股东已将其持有的博睿赛思的 100%股权转让给普邦股份，其中博睿赛思 60%的股权用于认购本次普邦股份发行的股份 84,405,284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6.81 元，共计人民币 574,799,984.04 元，其中股本 84,405,284.00 元，资本公积 490,394,700.04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95,890,452.00 元。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普邦股份已于 2017 年 5 月 8 日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申请。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涂善忠	境内自然人	22.87%	410,630,418
黄庆和	境内自然人	13.72%	246,444,914
广州蕙富听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	86,000,000
樟树市爱得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30,385,903
深圳市博益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28,739,543

谢非	境内自然人	1.45%	26,064,564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2%	25,446,47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1%	25,369,500
冯钊华	境内自然人	1.29%	23,245,215
李阔	境内自然人	1.24%	22,333,63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涂善忠先生简历情况如下：

涂善忠：董事长。男，1960 年生，中专学历，风景园林施工工程师。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常务理事，广东省风景园林协会副会长，广东园林学会副理事长，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环境艺术学术委员会副秘书长，广州市城市绿化协会常务副会长，北京林业大学园林学院客座教授，获“广州市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广州创业 30 年功勋企业家”荣誉称号，广东园林学会“突出贡献奖”。历任广州市流花湖公园园林科科长、广州市普邦园林配套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执行董事，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

自 2017 年以来，国家及各级政府针对城市建设、生态文明出台了各项政策，大力推动建筑行业园林板块及环保行业发展，加上国家稳定货币政策、地产投资回暖、PPP 实质落地等其他利好因素，带动整个行业积极发展。同时，公司通过外延并购，不断践行平台化战略，多元化业务版图逐渐成形，并不断壮大，带动公司业务实现稳定增长。具体举措包括：

①进一步开拓公司互联网数据服务业务。2017 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业界领先的移动数字营销方案提供商博睿赛思 100%股权，于 2017 年

4月19日已完成100%的股权收购。同时，公司控制的合伙企业舜果天增收购宝盛科技34%股权，于2017年1月3日完成工商变更。

②市政业务版图不断扩张，继2017年3月中标“前湾片区景观工程（一期）及前湾一路景观廊道市政工程”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蓝环保陆续中标“阳山县江滨公园景观工程”，“北海市污泥集中处置中心工程”及“现代生态农牧业产业园大型沼气工程（EPC）”等市政工程，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③在已有板块基础上，拓展新型业务领域。2017年深蓝环保在垃圾渗滤液、生物质固废协同处理传统业务实现稳固发展的同时，在工业固废、危废PPP业务方面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

2017年，公司各板块业务增长迅速，配合项目经营管理的模式创新、信息化管理体系的完善、企业品牌粘性的持续增强，为公司未来的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三、发行人2017年度财务情况

根据发行人2017年度审计报告，截止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资产达998,618.94万元，较2016年末增长29.72%；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为508,153.24万元，较2016年末增长15.84%。发行人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357,613.95万元，较2016年增长31.55%；2017年度，发行人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188.47万元，较2016年度增长44.41%。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7. 12. 31	2016. 12. 31	增减率
资产总计	9,986,189,364.78	7,698,512,829.47	29.72%
负债总计	4,785,414,057.93	3,206,335,356.15	49.25%
少数股东权益	119,242,874.01	105,542,226.75	12.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5,081,532,432.84	4,386,635,246.57	15.84%

权益合计			
------	--	--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率
营业收入	3,576,139,461.11	2,718,530,816.36	31.55%
营业利润	178,763,576.51	110,826,631.39	61.30%
利润总额	183,722,900.78	121,801,220.84	50.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51,884,716.00	105,179,083.38	44.41%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047,221.86	-65,370,401.75	54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466,199.52	-377,421,444.93	-19.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140,667.04	228,294,103.61	389.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值	954,758,461.47	-213,124,105.15	547.98%

四、发行人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分红管理制度》和《未来三年（2017-2019 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公司现金分红最低限为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884,716.00 元，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1,795,890,4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6,163,014.07 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1814”号文核准，普邦股份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工作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结束，最终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8.20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7.50%，扣除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14,353,600.00 元。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依次用于优化债务结构、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支付购买博睿赛思 100%股权的第三期现金对价及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相关约定使用完毕。

第五章 本次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本次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本次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次公司债券起息日为 2017 年 12 月 14 日，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2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4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在第 2 年付息日前行使回售权，则本次公司债券回售部分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19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4 日，第 2 年的利息连同回售债券的本金一起支付；若投资者在第 4 年付息日前行使回售权，则本次公司债券回售部分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支付，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未到本次公司债券首个付息日，因此尚未支付利息。

第八章 本次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普邦股份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根据联合评级出具的《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报告》，普邦股份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本次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发行人指定的负责处理与本次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为马力达，2017 年度上述人员未发生变动情况。

第十章 其他情况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普邦股份未向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17 年度，普邦股份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2017 年度，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